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出國 國內交換 抵免學分申請書(第

學年度)

學制別：_____ 學系所：_____ 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【本校交換生】交換學年/學期：_____ 交換學校：_____

編號	申請抵免本校之科目學分				已修及格科目學分成績						學系所中心審查意見								
	科目名稱	修課年級	學分		必選修別	科目名稱	修課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	同意完全抵免	同意抵免科目學分表所屬類別			同意部分抵免		不准抵免	簽章
			上	下				學分	成績	學分	成績		必修	選修	本校交換生跨校選修	同意學分	須補修科目名稱		
1					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2				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						
全部合計_____科_____學分					申請抵免 本頁合計_____科_____學分						教務處複審准予抵免本頁小計_____科_____學分								

【註冊組】該生交換學校是否為教育部外國大學校院參考名冊 是 否

【課務組】學生所屬學系所院中心同意本校出國/國內交換生申請抵免科目類別為跨校選修，該科目選課代碼_____ 課務組核章_____

- 備註：1. 交換期滿，至遲應於返校後之次學期開學後第六周截止前辦理完成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 2. 申請時請附交換學校歷年成績單或學分證明正本送註冊組辦理。核定後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詢抵免結果。
 3. 抵免本校之科目學分，請詳細填寫完整之科目名稱，否則無法辦理。
 4. 學分數之抵免以不超過畢業最低學分總數四分之一為限。
 5. 申請抵免相關規定請參閱「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。

註冊組承辦人簽章：	註冊組長簽章：
-----------	---------

【保存年限 20 年】